

深圳市妇女联合会

2021年深圳市婚姻家庭纠纷人民调解项目 自行采购公告

根据相关财务管理规定，深圳市妇女联合会就2021年深圳市婚姻家庭纠纷人民调解项目进行自行采购，欢迎符合条件的单位参加报名。

一、项目名称

2021年深圳市婚姻家庭纠纷人民调解项目

二、项目需求

深圳市婚姻家庭纠纷人民调解领导小组是由市委政法委、市司法局、市妇联共同牵头，由市财委、市公安局、市民政局、市中级人民法院、市检察院等成员单位组成，办公室设在妇联，负责全市婚姻家庭纠纷人民调解的指导协调、评估总结、信息交流、能力建设等工作。为提升婚调工作的专业水平，根据深圳市婚姻家庭纠纷人民调解领导小组工作计划，拟实行项目化管理，将2021年深圳市婚姻家庭纠纷人民调解工作细化为具体的项目目标，委托专业机构进行整体运作，指导基层做好婚调网点建设，扩大全市婚调工作覆盖面；规范婚调队伍建设，完善婚调工作激励机制；加强婚调示范点建设，总结优秀经验，为全市婚调工作提供专业支撑；探索完善

社会心理服务体系，提升全市社会心理服务能力；推动家事情感纠纷智慧调处平台建设，强化婚调工作动态研究，全面提升我市婚调工作水平。

三、定标方法

专家评议。

四、采购方法

自行采购。

五、资质要求

（一）在深圳市、区民政部门依法登记的基金会、社会团体、民办非企业单位、公司等；

（二）无违法违约记录；

（三）社会信誉良好，获得市级或区级 3A 以上评估等级的社会组织优先；

（四）有固定的办公场所和稳定的工作队伍；

（五）已成立党组织和妇女组织的优先考虑。

请符合资质的单位于 2021 年 1 月 15 日 18:00 前将项目实施方案（加盖公章）寄至深圳市福田区下梅林二街 6 号颂德国际 3 楼，并同时提交电子版至 szwomen-quanyi@163.com。

联系电话：0755-83273729。

深圳市妇女联合会

2021 年 1 月 12 日